

基隆市仁愛國小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轉介前介入辦法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114 年 6 月 19 日會議審議通過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二、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及早發現並協助校內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提供適切的教育支持，減少學習困難與適應問題。
- 二、確保學生獲得公平、合理的教育機會，保障其受教權。
- 三、以系統性轉介前介入過程作為是否進一步進行特殊教育鑑定的依據。

參、適用對象

本校一～六年級疑似有特殊教育需求的學生，包括學習困難、行為情緒適應問題、感官生理障礙、社交困難等情形。

肆、轉介前介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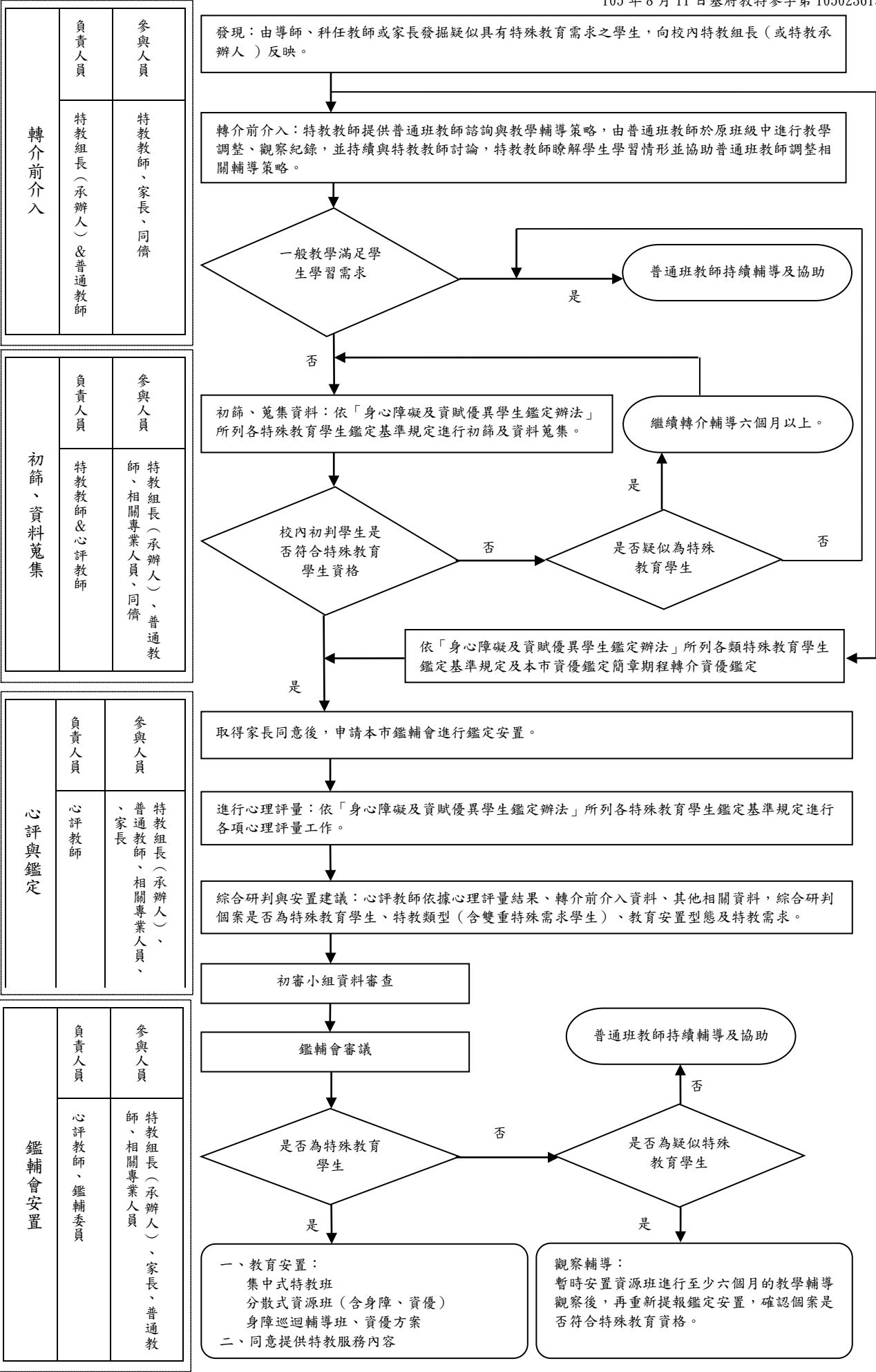
參考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流程(附件一)，歸納為五個階段

階段	時間	相關人員	內容
觀察與諮詢	全年皆可	家長、老師、專輔教師、特教老師	1. 觀察學生在校學習、行為、情緒與人際表現。 2. 經營班級常規，提供適當輔導與支持。 3. 與家長溝通，了解學生背景（生活習慣、家庭狀況、醫療史等），共同商議改善策略。 4. 提供適性教學調整措施，如座位調整、安排小幫手、一對一指導等。
校內轉介輔導	需持續6個月以上	教務處、導師輔導室	1. 由導師填寫校內轉介表(附件二)。 2. 若為感官生理障礙、腦性麻痺、多重障礙、自閉症學生，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醫療診斷證明書者，且在班級有嚴重適應困難者，可進行下一階段初篩及資料收集。 3. 情障類及學障類學生，應依其需求，提供二級介入，如：學習扶助、課後輔導、認輔教師、小團體輔導、個別諮商輔導等。 4. 必要時轉介相關資源，如：社工、醫療等資源。 5. 特教老師入班觀察，收集相關紀錄。 6. 導師填寫疑似學習障礙學生轉介前介入輔導紀錄表/疑似情緒行為障礙轉介前介入輔導紀錄表檢視介入成效。 7. 若階段性輔導介入有成效者，則可結案；若

階段	時間	相關人員	內容
			介入後仍無明顯改善者，轉介特殊教育鑑定。
初篩與資料收集	學期末～開學後一個月內	導師、特教教師	1. 經六個月輔導評估後，學生仍有特殊需求者，進行鑑定安置相關工作。 2. 向家長確實說明特殊教育鑑定及安置內容，取得家長「國小及學前階段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申請報名表」同意書。 3. 請導師及家長填寫相關量表、問卷及記錄表。 4. 請導師及科任老師提供學生近三次月考成績、日常作業原始作答狀況等資料。
心評與鑑定	每年 3~4 月及 9~10 月	心評教師	1. 針對不同疑似障礙類別，進行不同類型之標準化測驗。 2. 彙整測驗資料結果、觀察晤談資料、輔導資料、非正式評量佐證，完成鑑評報告。 3. 提報至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簡稱鑑輔會)。
鑑輔會安置	每年 5 月及 12 月	基隆市鑑輔會	(一)符合資格： 進入資源班/特教班，安排適當的支援服務。 (二)資格不符： 回原班並由特教教師及專輔老師持續提供導師特教諮詢及教學與輔導策略，進行追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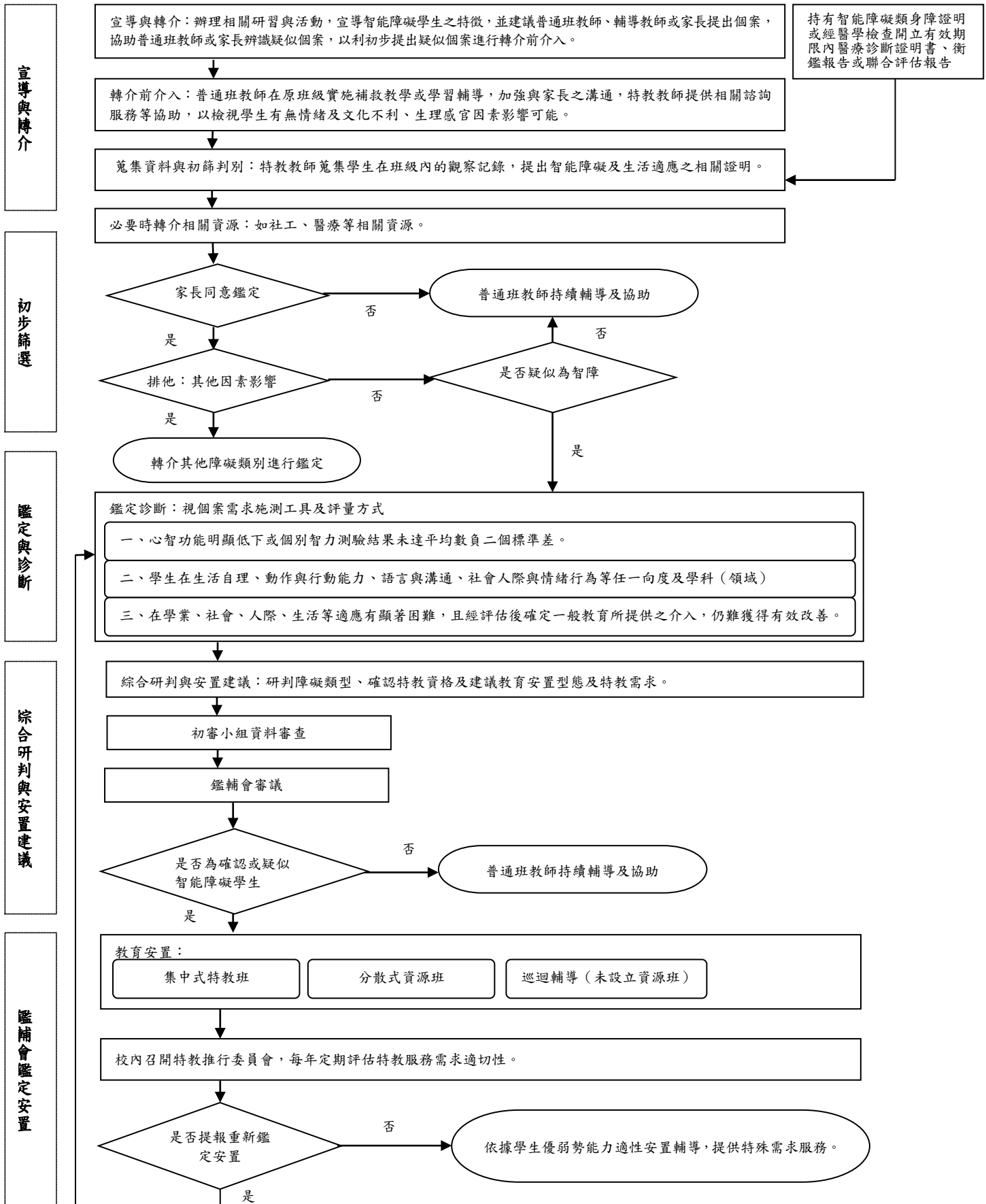
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基隆市智能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基隆市學習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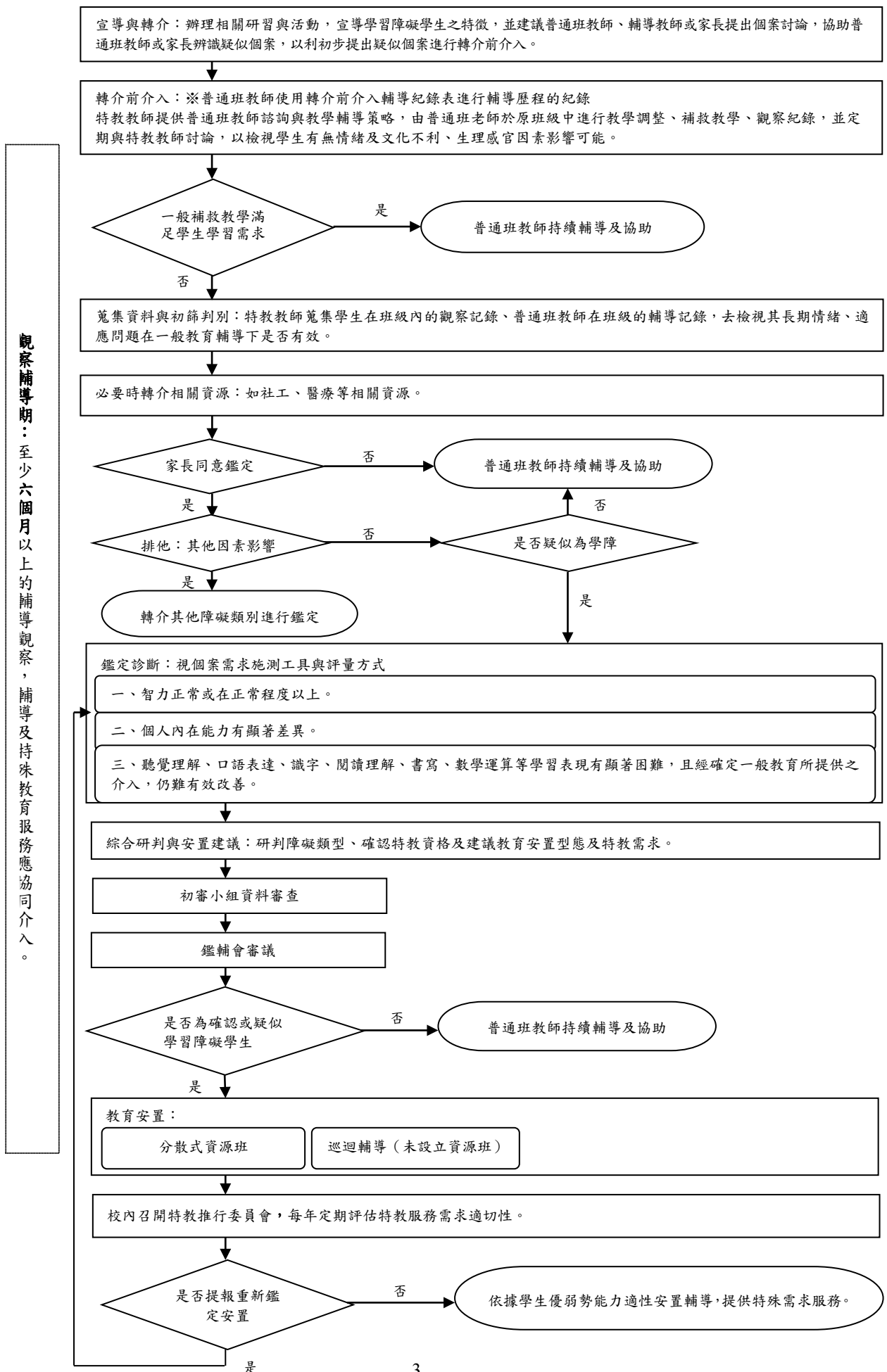
宣導與轉介

初步篩選

鑑定與診斷

綜合研判與安置建議

鑑輔會鑑定安置



基隆市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宣導與轉介：辦理相關研習與活動，宣導情緒行為障礙學生之特徵，並建議普通班教師、輔導教師或家長提出個案討論，協助普通班教師或家長辨識疑似個案，以利初步提出疑似個案進行轉介前介入。

經醫學檢查開立有效期限內醫療診斷證明書、銜鑑報告或聯合評估報告。

轉介前介入：由輔導處、輔導教師或心理師所提供的相關輔導、普通班教師填寫轉介前介入輔導紀錄表。

一般輔導滿足學生服務需求

是

輔導處/輔導教師持續輔導及協助

否

必要時轉介相關資源：如社工、醫療等相關資源。

初步篩選：蒐集情緒行為顯著異常的觀察記錄，提出情緒行為問題症狀之相關證明。

晤談：由校內特教教師執行，排除其他因素所造成的情緒行為問題。

家長同意鑑定

否

輔導處/輔導教師持續輔導及協助

是

排除：其他因素影響

否

是否疑似為情障

是

轉介其他障礙類別進行鑑定

是

鑑定診斷：視個案需求施測工具與評量方式

一、情緒或行為表現顯著異於同於其同年齡或社會文化之常態者，得參考精神科醫師之診斷認定之。

二、除學校外，在家庭、社區、社會或任一情境中顯現適應困難。

三、在學業、社會、人際、生活等適應有顯著困難，且經評估後確定一般教育所提供之介入，仍難獲得有效改善。

綜合研判與安置建議：研判障礙類型、確認特教資格及建議教育安置型態及特教需求。

初審小組資料審查

鑑輔會審議

是否為確認或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

否

輔導處/輔導教師持續輔導及協助

是

教育安置：

第一類安置

分散式資源班

巡迴輔導（未設立資源班）

第二類安置

情障巡迴輔導

校內召開特教推行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特教服務需求適切性。

是否提報重新鑑定安置

否

依據學生優弱勢能力適性安置輔導，提供特殊需求服務。

是

宣導與轉介

初步篩選

鑑定與診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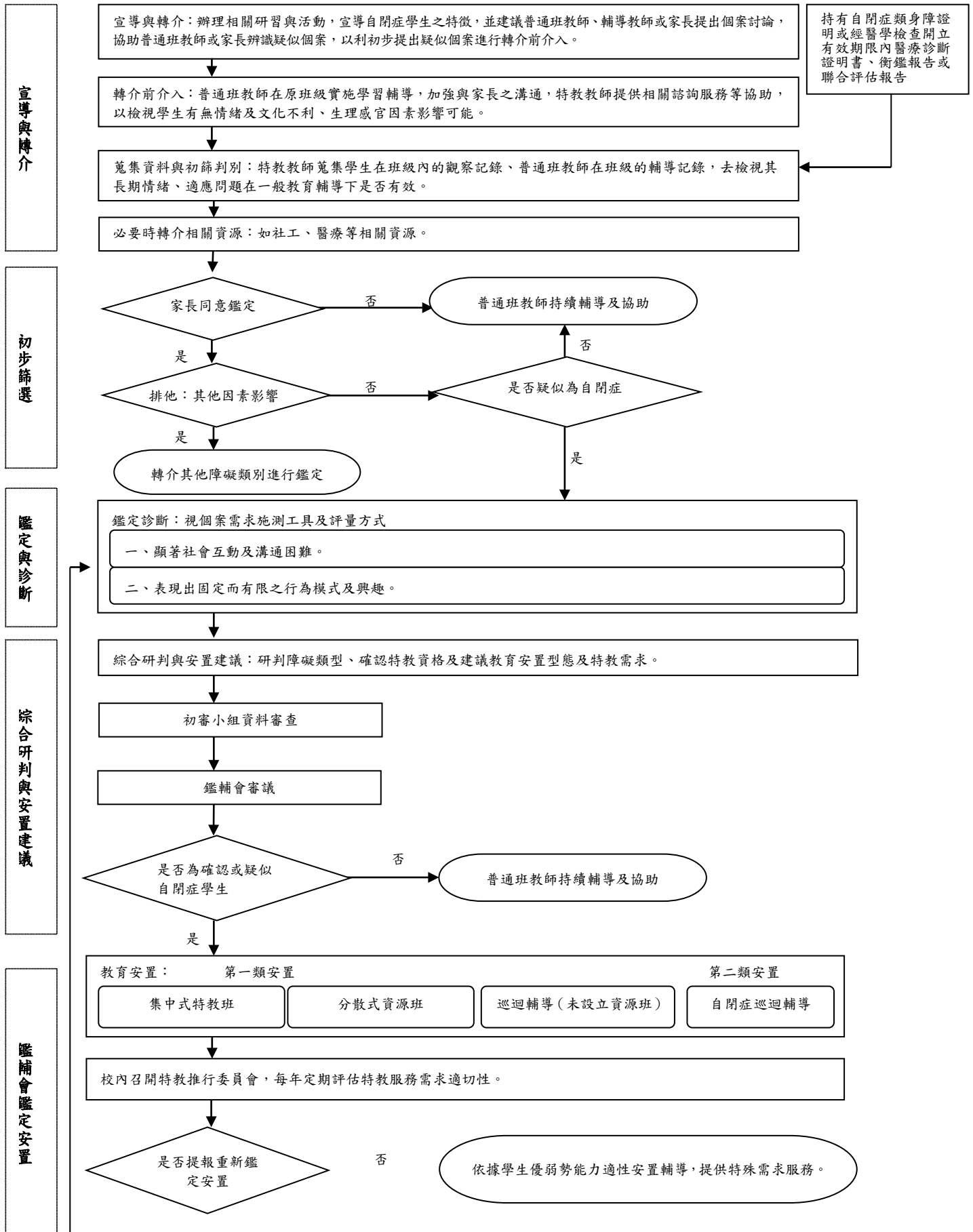
綜合研判與安置建議

鑑輔會鑑定安置

觀察輔導期：至少六個月以上的輔導觀察，輔導及特殊教育服務應協同介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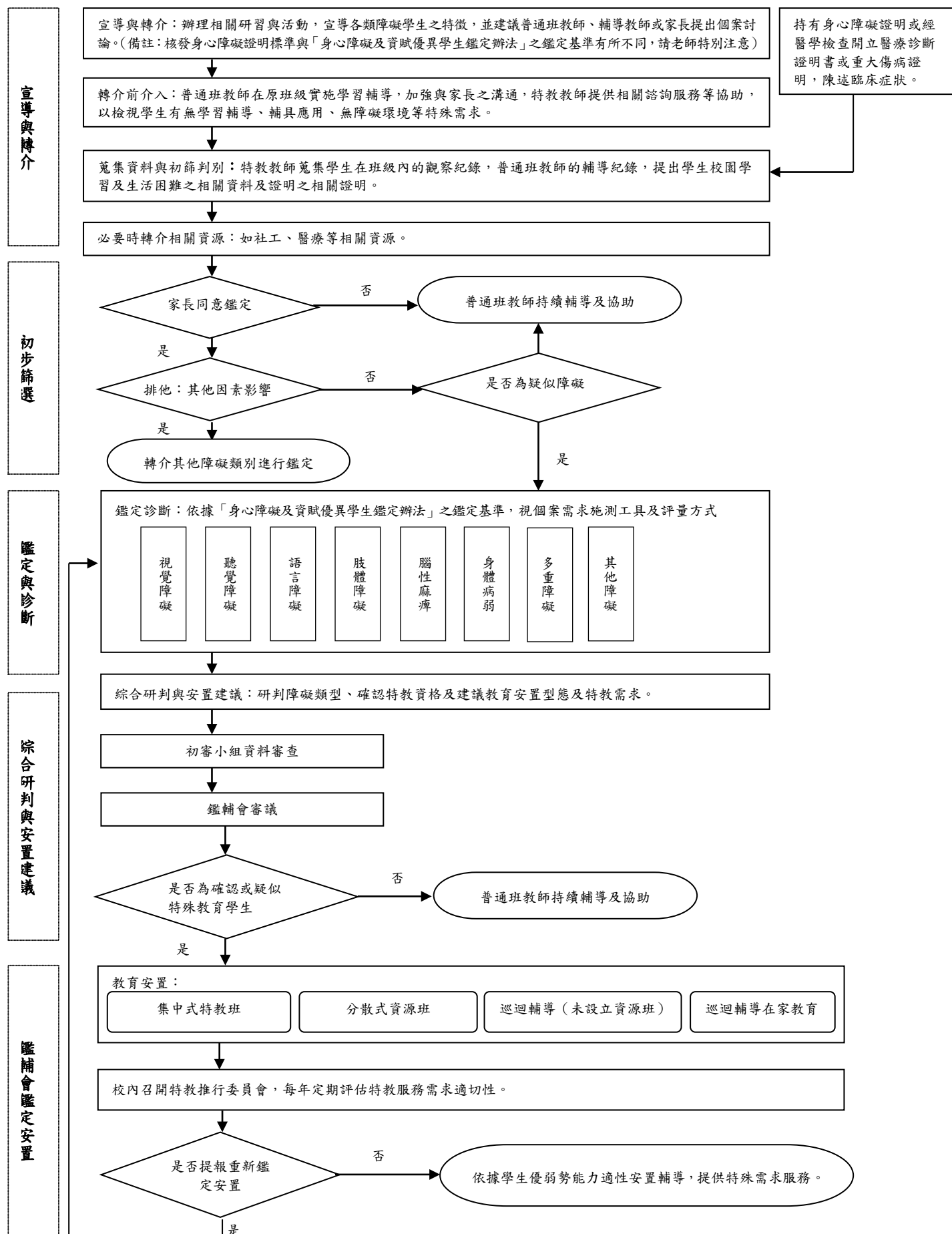
基隆市自閉症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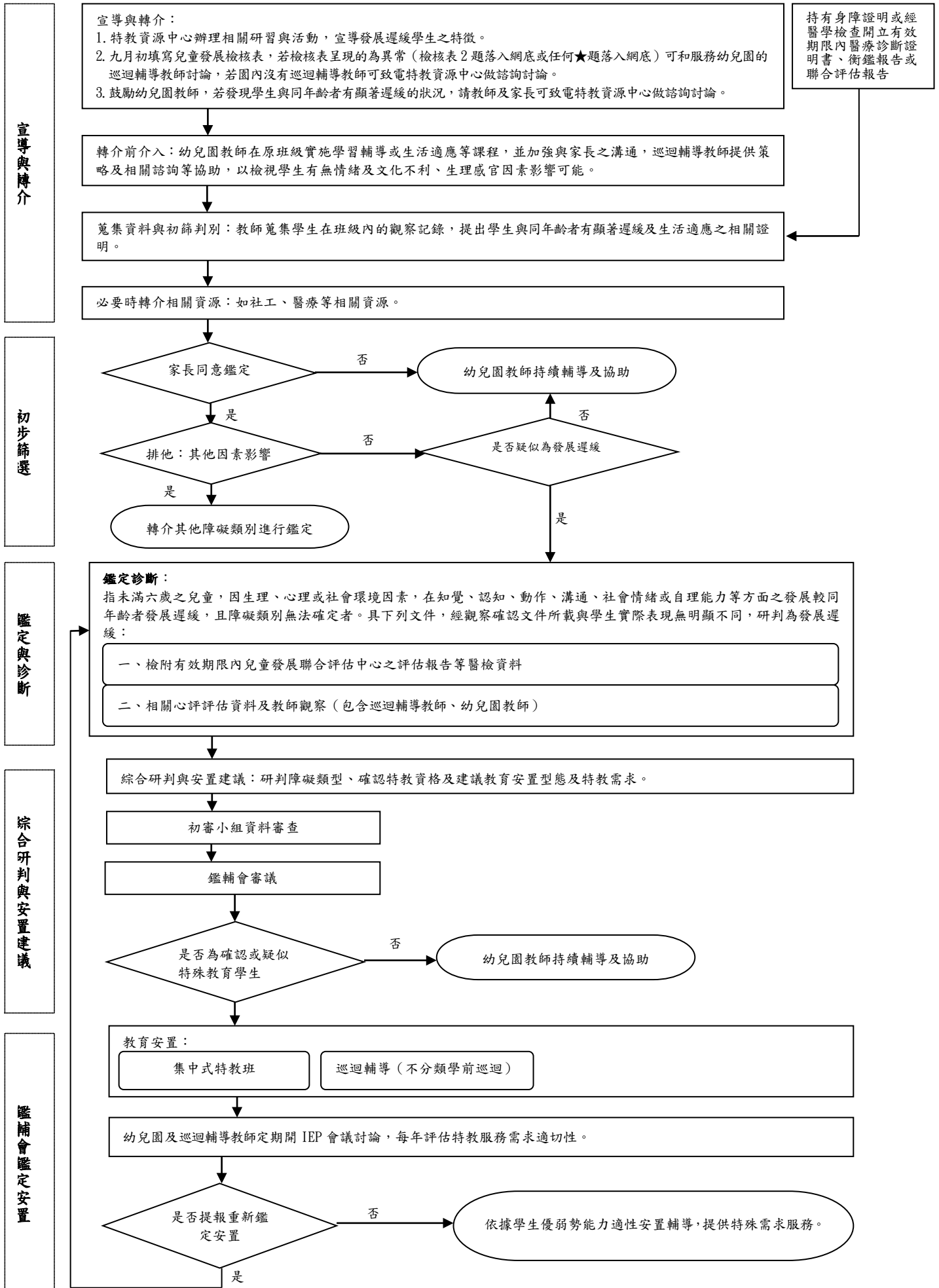
基隆市各類感官生理障礙、腦性麻痺及多重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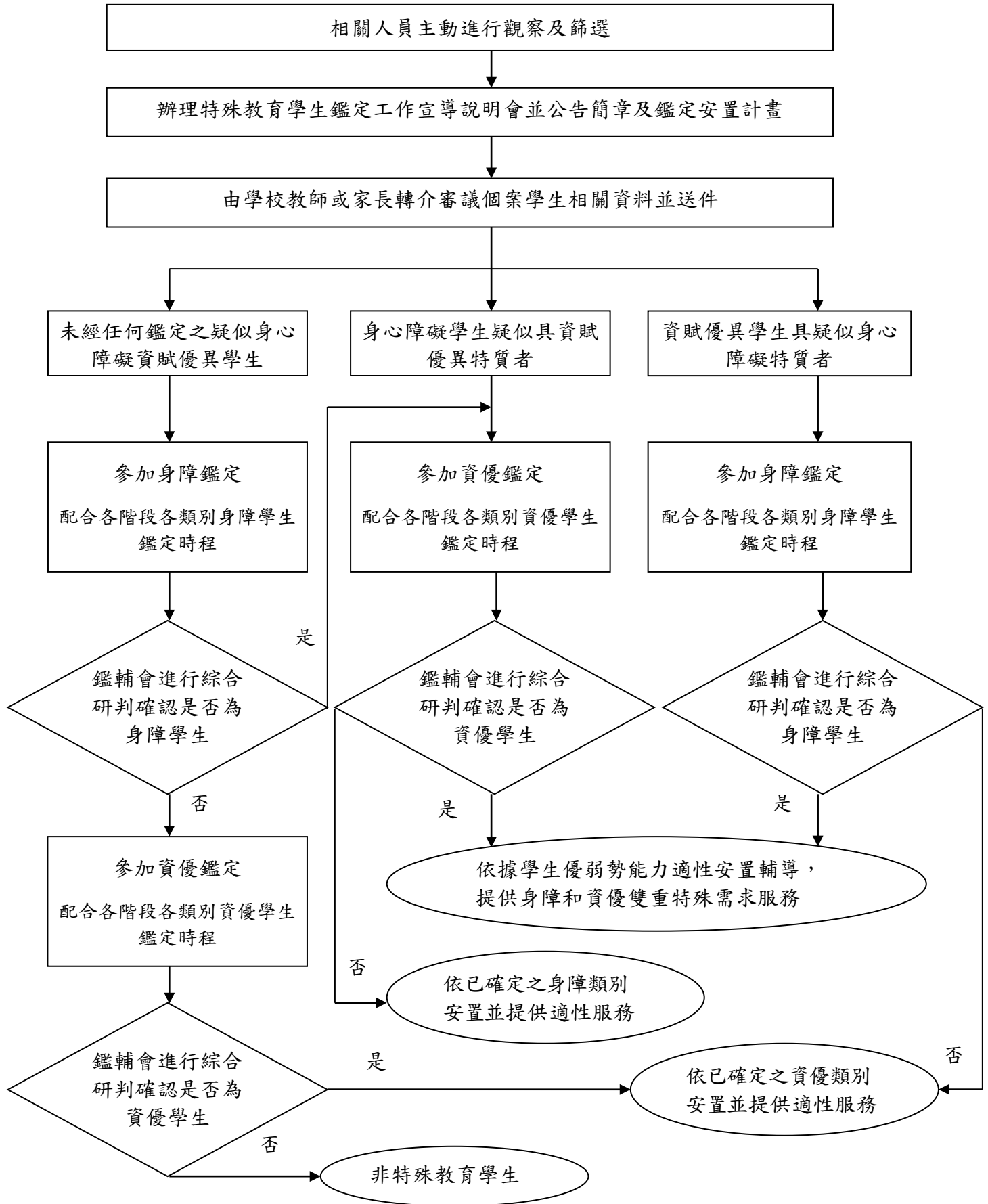
基隆市發展遲緩學生鑑定安置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基隆市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流程

105 年 8 月 11 日基府教特參字第 1050236159 號函



基隆市仁愛國民小學()學年度第()學期 校內轉介表

姓名		性別		班級		轉介教師	
稱謂	家長姓名	教育程度		職業		手機／市話	
父							
母							
轉介前已試過的輔導策略		☐ 調整教學內容或方式 ☐ 調整學習環境 ☐ 調整作業內容份量 ☐ 改變教室規則 ☐ 調整班級經營 ☐ 班級輔導 ☐ 正向行為管教 ☐ 提供同儕志工 ☐ 個別談話輔導 ☐ 補救教學/學習扶助 ☐ 家長諮詢 ☐ 轉介社工、治療師或醫生 ☐ 安排或轉介課後照顧（含校外） ☐ 個案會議 ☐ 其他_____					
學習成就	學期 科別	（ ）學年度第（ ）學期		（ ）學年度第（ ）學期			
	國語	班平均		班平均			
		月考成績		月考成績			
	數學	班平均		班平均			
		月考成績		月考成績			
行為特徵	家庭狀況： ☐ 家庭不和睦 ☐ 父母離異 ☐ 文化刺激少 ☐ 父母不關心 ☐ 父母工作忙 ☐ 父母不識字 ☐ 隔代教養 ☐ 管教不當 說明：_____ ☐ 其他_____	行為特徵： ☐ 表現懶散 ☐ 依賴心重 ☐ 被動、潦草 ☐ 缺乏學習動機 ☐ 衝動 ☐ 坐立不安 ☐ 經常發脾氣 ☐ 畏縮、沉默 ☐ 專注力不佳 ☐ 動作不協調 ☐ 髒亂、懶惰 ☐ 固執 ☐ 攻擊 ☐ 人際關係差 ☐ 其他_____	困難表現： 聽： ☐ 聽理解差 ☐ 注意力分散 ☐ 誤解指示 說： ☐ 聲調混淆 ☐ 表達能力差 ☐ 構音障礙 讀： ☐ 拼音困難 ☐ 識字量少 ☐ 閱讀理解差 寫： ☐ 過目即忘 ☐ 字構不當 ☐ 字形顛倒 ☐ 聽寫困難 ☐ 造句書寫困難 算： ☐ 缺數量感 ☐ 運算困難（ ☐ 加 ☐ 減 ☐ 乘 ☐ 除） 知動： ☐ 無韻律感 ☐ 浮躁不安 ☐ 平衡感差 ☐ 肢體動作不協調 理解： ☐ 推理困難 ☐ 類化困難 生活： ☐ 干擾班上學習 ☐ 自我中心 ☐ 解決問題方式不當 其他：_____				
備註	身障手冊 ☐ 有 （類別： 程度： ） ☐ 無			就醫 ☐ 有 ☐ 無		服藥 ☐ 有 ☐ 無	
日期	年 月 日						